|  |  |
| --- | --- |
| 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沙县财政局文件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青团沙县委员会沙县妇女联合会 |  |

沙人社〔2020〕67号

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五部门关于

做好2020年度优秀创业创新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直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鼓励创业带动就业，营造良好创业氛围，根据《三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五部门关于做好2020年度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明人社〔2020〕276号）文件精神，决定在全县范围内继续扶持一批大中专院校（含技校）毕业生及在校生、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刑满释放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农村自主创业农民等群体为创业主体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推荐条件

1.申请人须已在沙县行政区域内创办独资、合资或合伙企业，以及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创业实体，并担任该企业或创业实体法定代表人；或从事个体经营。

2.创业主体须2017年1月1日以后经工商部门依法注册并正常营业6个月以上(含农民合作社、在电子商务网络平台开办经确认的“网店”等)。

3.申请人年龄需在劳动年龄段内，即年满16周岁不超过60周岁（男16-60周岁，女16-50周岁）。

4.已获得省市县人社、退役军人事务局、团委、妇联部门资助的创业创新项目不再重复申报，一经发现将取消评审和资助资格。

二、项目推荐材料

1.申报表及身份证明材料：《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推荐表》（附件1），申请人简历，附身份证、毕业证（在校生提供学生证）。

2.创办经济实体相关材料：企业、创业实体或个体工商户提供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电子商务创业项目需提供真实的支付宝链接或网店链接；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3.提供2张以上反映创业创新项目情况的4寸彩照，内容包括：创业项目远景照片、整体近景照片、反映本人创业、帮扶就业创业等方面的图片。图片质量要求清晰（分辨率大于1080\*960），并附简要说明。

4.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曾获得各类创业竞赛奖项的，可提供相关获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上述申报材料需严格按照《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推荐材料目录》（附件2）要求一式两份制作成册，创业创新项目申报表须同时提交电子版。材料不齐全或未按要求提供的取消资格。

三、项目工作流程

㈠项目申报（2020年9月20日前）

各乡（镇、街道）应广泛征集优秀的创业创新项目，由项目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对符合创业创新条件的项目通过书面审查、实地考察（见附件5），并将材料汇总（项目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名单、推荐项目的材料、实地考察情况表、现场考察照片、项目推荐汇总表）报送至县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㈡县级评审（2020年10月20日前）

1.参加县级评审的项目从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推荐上报的优秀创业创新的项目中产生，每个乡（镇、街道）至少推荐1个项目。

2.县人社局、财政局、退役军人局、团县委、妇联等5个单位联合组成项目评审工作领导小组（附件4），并组织评审专家对入围的创业创新项目进行现场答辩（具体答辩事项另行通知），按答辩成绩的高低产生一批发展前景好、带动就业能力强、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和大中专毕业生以及退役军人数量多的县级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答辩要求及评选办法详见附件3。

㈢项目公布（2020年10月25日前）

对经评审拟定为县级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对获得县级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给予资金扶持，并推荐其参加市级优秀创业创新项目选拔赛。

㈣资金扶持（2020年11月15日前）

对经评审获得县级优秀项目给予资金扶持，奖项个数按参赛企业的80%设定，总个数不超过10个，所需资金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其中：一等奖3个，给予补助2万元/个，二等奖3个，给予补助1.5万元/个，三等奖4个，给予补助1万元/个。

四、工作要求

㈠广泛征集项目。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发挥各自宣传阵地的优势，充分利用公开栏、电视台、各类网站、官方微信等宣传形式，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广泛征集优质创业创新项目。优秀创业创新项目推荐工作列入2020年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工作考评中，并根据各乡（镇、街道）推荐项目的数量按比例加分。对获得资助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要广为宣传他们的创业成功经验，扩大优秀创业创新典型项目影响力，不断营造鼓励创业、扶持创业的良好社会氛围。

㈡强化部门协调。各乡（镇、街道）保障所、社会事务办、团委、妇联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结合当地支柱产业、特色优势产业和种养业发展，积极发现、挖掘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要严格审查申报项目相关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认真指导符合条件的申报者填写相关申报材料，确保申报材料高质量。

㈢做好跟踪服务。各乡（镇、街道）应对辖区内已获得县级资助的优秀创业创新项目开展后续跟踪服务，了解资助项目的生产经营情况，帮助解决困难和问题，记录跟踪服务情况，并将跟踪情况（附件7）于11月20日前上报县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

文件执行过程中如有问题，请与县对口部门联系。

县人社局：邓美燕，联系电话：5823272；电子邮箱：sxjyg5823272@163.com

县人才中心：陈明姬，联系电话：8863071，电子邮箱：sxldjyzx@126.com

县财政局：魏万金，联系电话：5822000，电子邮箱:sxczsbg@163.com

县退役军人局：吴文钱，联系电话：8050650，电子邮箱:sxsw8050650@163.com

团县委：余鑫，联系电话：5822822，电子邮箱:sx5822822@163.com

县妇联：周虹，联系电话：5822268，电子邮箱:sxfl-2003@163.com

附件：1.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表

2.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材料目录

3.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评审答辩要求及评选办法

4.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评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5.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实地考察情况表

6.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

7.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评分标准

8.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典型资助项目年度跟踪信息表

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沙县财政局

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共青团沙县委员会

沙县妇女联合会

2020年8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附件1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表

|  |  |  |
| --- | --- | --- |
| 申请人姓名 |  | （一寸照片） |
| 身份证号码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生源地 |  |
| 毕业时间 |  | 毕业学校 |  |
| 学历 |  | 专业 |  |
| 企业名称 |  | 所属行业 |  |
| 注册地 |  | 注册登记时间 |  |
| 登记证号码 |  |
| 组织机构代码证 |  |
| 注册资本 |  | 大中专毕业生创业团队所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项目是否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  |
| 项目获得过何种奖项 |  |
| 何时何地接受过何种创业孵化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联系电话 |  | E-mail |  |
| 申请陈述 | 包括：创业项目基本情况、目前进展程度，创业者或创业团队基本情况，市场前景、资金情况等。（可另附纸说明） |
| 申请人声明 | 上述内容均据实填写，如有不实，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申报人签名： 申报日期： |
| 单位推荐意见盖章年　　月　　日 |

附件2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

申报材料目录

1.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申报表

2.申请人简历

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4.毕业证书（在校生提供学生证）复印件

5.公司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复印件

6.公司股东(发起人)出资情况表

7.获奖证书复印件

8.反映创业创新项目的彩色图片

上述材料均需加盖申请人公司公章，并按顺序装订成册，如有其它材料可依次附后。

附件3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评审

答辩要求及评选办法

一、答辩要求

1.项目答辩人由企业法人和团队核心成员组成，不超过3人，并从中确定一名为陈述人。答辩当天，企业法入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按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报到，工作人员核验身份后方可参加答辩，未能按规定时间到达的视同弃权，取消答辩资格（答辩地点、时间另行通知）。

2.项目答辩重点国绕创新水平、带动就业、发展潜力、社会效益、管理能力、财务状况等六个方面。

3.每个项目答辩时间13分钟。其中，项目陈述6分钟（采

用PPT展示），评委提问7分钟。答辩时由工作人员引导进入答辩现场，工作人员提醒时间到后结束答辩并退出答辩现场。

二、评选办法

将根据专家现场评分，取平均分为项目的最终得分结果确定拟资助项目。

附件4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

评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杨伟健 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组长：陈金雨 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洪华良 沙县财政局副局长

童毓森 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

乐瑾铃 共青团沙县委员会副书记

周 虹 沙县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成 员：邓美燕 沙县人社局就业促进和职业能力建设股股长

魏万金 沙县财政局社保股股长

吴文钱 沙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服务中心主任

余 鑫 共青团沙县委员会青年发展部负责人

陈 倩 沙县妇女联合会办公室工作人员

卢江海 沙县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县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政务中心人社分中心二楼），由张丽玉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项目评审的各项工作。

附件5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

实地考察情况表

 年 月 日

|  |  |
| --- | --- |
| 申请人姓名 |  |
| 创业项目工商注册名称 |  |
| 创业项目住所地址 |  |
| 经营场所面积 |  |
| 主营业务 |  |
| 员工人数 |  |
| 创业项目是否存在虚假经营或其他异常情况 |  |
| 考察人员签字 |  |
| 单位盖章 |  |

注：本表由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盖章。

附件6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项目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生源地** | **身份证****号码** | **联系****电话** | **毕业（所在）院校** | **学历** | **专业** | **毕业时间** | **项目****名称** | **注册类型** | **工商注册时间** | **工商注册地** | **注册金额** | **行业分类** | **E-mail**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由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盖章，并于2020年9月20日前连同创业项目推荐材料一并报送县人才中心（同时报送Excel格式电子版）。

附件7

2020年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分值** |
| 1 | 创新水平 | 20分 |
| 2 | 发展潜力 | 25分 |
| 3 | 带动就业 | 30分 |
| 4 | 管理能力 | 15分 |
| 5 | 财务状况 | 10分 |
| 6 | 合计 | 100 |

附件8

沙县优秀创业创新典型资助项目年度跟踪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企业名称** | **项目地** | **获得资助时间****及金额** | **带动就业人数（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人数）** | **营业额（万元）** | **纳税金额****（元）**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表统计数据均为年度数据，请各乡（镇、街道）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所填写盖章后于每年11月20日前报送县人事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同时报送Excel格式电子版）